



## SONAVO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上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8226)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包括依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所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及沒有誤導成份；(2) 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中任何聲明帶誤導成份；及(3) 本公佈中表達的所有意見均為經過適當及謹慎考慮後達至，並基於公正及合理的基礎及假設而作出。

## 末期業績

上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b>392,305</b>	422,204
銷貨成本		<u><b>(329,293)</b></u>	<u>(353,702)</u>
毛利		<b>63,012</b>	68,502
其他收入	5	<b>12,892</b>	2,662
內置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b>4,448</b>	33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b>(13,721)</b>	(16,434)
行政開支		<b>(64,186)</b>	(50,929)
財務費用	7	<u><b>(11,808)</b></u>	<u>(11,100)</u>
除稅前虧損	8	<b>(9,363)</b>	(7,266)
稅項	9	<u><b>(1,549)</b></u>	<u>1,704</u>
年度虧損		<u><b>(10,912)</b></u>	<u>(5,562)</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b>(9,381)</b>	(5,696)
少數股東權益		<u><b>(1,531)</b></u>	<u>134</u>
		<u><b>(10,912)</b></u>	<u>(5,562)</u>
每股虧損	10		
— 基本		<u><b>(2.89港仙)</b></u>	<u>(1.75港仙)</u>
— 攤薄		<u><b>不適用</b></u>	<u>不適用</u>
股息	11	<u><b>—</b></u>	<u>—</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1,547	167,147
預付土地租賃開支		15,946	12,356
遞延稅項資產		6,294	10,347
無形資產		15,746	21,532
商譽		4,966	6,316
		<u>234,499</u>	<u>217,69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57,470	53,73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88,359	105,5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542	11,490
預付土地租賃開支		380	293
應收附屬公司少數權益股東款項		3,500	246
抵押銀行存款		6,109	–
受限制銀行結餘		9,04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60	25,190
遞延稅項資產		–	1,353
		<u>187,160</u>	<u>197,81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84,909	101,23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9,988	28,22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604	–
融資租約責任－於一年內到期		134	326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91,136	76,262
衍生金融工具		27	–
內置式衍生金融工具		2,145	6,593
應付稅項		2,927	3,403
		<u>216,870</u>	<u>216,048</u>
<b>流動負債淨額</b>		<u>(29,710)</u>	<u>(18,23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u>204,789</u></u>	<u><u>199,460</u></u>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3,251	3,251
儲備		<b>83,814</b>	84,889
		<hr/>	<hr/>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b>87,065</b>	88,140
少數股東權益		<b>75,700</b>	70,706
		<hr/>	<hr/>
<b>總權益</b>		<b>162,765</b>	158,846
		<hr/>	<hr/>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約責任—於一年後到期		51	231
遞延稅項負債		2,504	1,892
銀行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2,265	2,382
可換股債券		37,204	36,109
		<hr/>	<hr/>
		<b>42,024</b>	40,614
		<hr/>	<hr/>
		<b>204,789</b>	199,460
		<hr/> <hr/>	<hr/> <hr/>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 支付 之儲備 千港元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累計匯兌 調整儲備 千港元	累計 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3,251	27,682	2,598	6,813	1,948	2,441	6,255	33,868	84,856	63,358	148,21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437	-	-	-	(437)	-	-	-
匯兌調整	-	-	-	-	-	-	8,980	-	8,980	7,214	16,194
直接於權益確認											
收入／(支出)淨額	-	-	-	437	-	-	8,980	(437)	8,980	7,214	16,194
年度(虧損)／溢利及年度已 確認之收入及支出總額	-	-	-	-	-	-	-	(5,696)	(5,696)	134	(5,562)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3,251	27,682	2,598	7,250	1,948	2,441	15,235	27,735	88,140	70,706	158,846
註銷先前授出之購股權	-	-	-	-	(325)	-	-	325	-	-	-
重估物業盈餘	-	-	9,936	-	-	-	-	-	9,936	8,251	18,187
稅率變動之影響	-	-	322	-	-	-	-	-	322	309	631
重估物業產生之 遞延稅項負債	-	-	(2,184)	-	-	-	-	-	(2,184)	(2,035)	(4,219)
匯兌調整	-	-	-	-	-	-	232	-	232	-	232
直接於權益確認											
收入／(支出)淨額	-	-	8,074	-	(325)	-	232	325	8,306	6,525	14,831
年度虧損及年度已 確認之收入及支出總額	-	-	-	-	-	-	-	(9,381)	(9,381)	(1,531)	(10,912)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51</u>	<u>27,682</u>	<u>10,672</u>	<u>7,250</u>	<u>1,623</u>	<u>2,441</u>	<u>15,467</u>	<u>18,679</u>	<u>87,065</u>	<u>75,700</u>	<u>162,765</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乃投資控股、製造及銷售揚聲器系統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市場客戶。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董事會視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Newood Consultancy Limited為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九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儘管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本公司之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約9,381,000港元，以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流動負債淨額約29,710,000港元，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之涵蓋五年之財政預算，本集團業務將產生正數溢利，本公司之董事確信本集團可在來年維持流動資金，故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有足夠現金資源以滿足其日後運營資金及其他融資需要。因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且並不包括倘本集團未能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可能必須作出之賬面值相關調整及重新分類資產及負債。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已生效之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重新分類金融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 之限制、最低資金需要及其相互關係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重新分類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允許實體在符合特定標準的條件下，將非衍生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持作買賣，惟經實體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倘金融資產不再因近期出售或購入目的而持有，則不再屬於按公平價值列入損益的類別。倘資產符合貸款或應收款項的定義且實體有意願及能力於可預見將來持有資產直至到期，則分類為持作買賣(非指定而分類)或可供出售(非指定而分類)的債務工具可重新分類為貸款或應收款項。

不符合條件分類為貸款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僅可在少數情況下由持作買賣資產轉為可出售或持至到期資產(倘為債務工具)。

金融資產須按其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平價值進行重新分類，且金融資產於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平價值將成為其新成本或攤銷成本(倘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對按上述情形重新分類的任何金融資產作出廣泛披露。

該等修訂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由於本集團不擬對其任何金融工具進行重新分類，故該等修訂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要求作出安排，當僱員獲授本集團股本工具的權利時，不論是本集團向另一方收購之工具、或由股東提供所需股本工具，均作為股本結算計劃列賬。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亦註明涉及本集團內兩個或以上實體進行股份支付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該等交易，故該詮釋對本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適用於服務特許權經營者，旨在解釋如何對服務特許權安排中承擔之義務及取得之權利進行會計處理。由於本集團目前並無該等安排，該詮釋對本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需要及其相互關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提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如何評估有關界定利益計劃(特別是存在最低撥款規定時)未來供款的退款或扣減款額可確認為資產的限額。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界定利益計劃，故該詮釋對本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sup>2</sup>
香港會計報告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1號(修訂本)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於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 投資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提高披露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內置式衍生工具 <sup>7</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建造房地產之協議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就境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撥資產 <sup>6</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除外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收取自客戶轉撥之資產生效。
- 7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引入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變動(包括主要報表賬目之變動)。此項經修訂準則按權益將擁有人變動及非擁有人變動獨立入賬。權益變動報表將僅包括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詳情，而權益內所有非擁有人變動作為單項予以呈列。此外，該修訂準則引入綜合收益報表：其指所有於損益內確認的收入及開支項目，連同所有其他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無論於單份報表或兩份有聯繫報表內)。該修訂準則亦要求實體無論何時追溯採用會計政策時均應加入三份「財務狀況報表」(現稱為「資產負債表」)，或於重新分類時作出追溯重列。該經修訂準則並無改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指定交易及其他事項的確認、計量或披露規定。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要求將一間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作為一項股權交易入賬。因此，該變動對商譽並無影響，亦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經修訂準則改變了附屬公司所產生虧損以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其他後續修訂乃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作出。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引入與業務合併相關會計處理的一系列變動，該等變動將對已確認商譽的數額、收購發生期間已報告業績及未來報告之業績產生影響。該等變動包括但不限於(i)引入按公平值計量非控股權益(現時少數股東權益)之選擇；(ii)確認重新計量緊接業務合併(以分步收購方式)前實體持有之被收購方權益公平值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iii)所產生之收購成本撥作支出；(iv)於收購日期以通常在綜合損益表中反映之結算日後變動確認或然代價公平值；及(v)收購方與被收購方間先前關係之獨立會計處理。

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該等經修訂準則引入的變動須於未來應用，並將影響日後收購事項、失去控制權及與少數權益股東之交易。

本公司董事並未釐定是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將對如何編製及呈列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目前正評估其他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之影響，惟並未指示其是否將對本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銷貨發票值減折扣及相關銷售稅款。

#### 5. 其他收益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15	159
銷售廢料	318	664
服務費收入	645	1,407
補貼收入(附註)	673	—
匯兌收益淨額	6,478	—
模具收入	3,63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	—
其他	723	432
	<u>12,892</u>	<u>2,662</u>

附註：

補貼收入指地方政府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本集團用於若干先進技術項目之開支達到預設水平而支付予本集團之補貼。

## 6.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呈列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分部。由於地區分部與本集團作出運營及財務決定更有關，故採用地區分部資料作主要申報格式。

本集團按全球基準將香港、中國、日本、北美、歐洲國家及其他亞洲國家之業務全部安排於一個業務分部內。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一個業務分部及六個地區分部。

### (a) 地區分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額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北美 千港元	歐洲國家 千港元	其他 亞洲國家 千港元	
營業額	7,828	152,795	19,908	140,508	47,130	24,136	392,305
分部業績	694	(3,929)	(531)	(4,369)	(1,397)	(915)	(10,447)
其他收益							12,892
財務費用							(11,808)
除稅前虧損							(9,363)
稅項							(1,549)
年度虧損							(10,91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北美 千港元	歐洲國家 千港元	其他 亞洲國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818	331,318	-	46,093	727	-	383,956
未分配資產							37,703
總資產							421,659
分部負債	901	102,129	-	11,894	-	-	114,924
未分配負債							143,970
總負債							258,894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	20,533	-	77	-	-	20,610
折舊及攤銷	164	17,904	-	3,177	30	-	21,275
衍生金融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	-	27	-	-	-	-	27
存貨撥備	-	2,664	-	-	-	-	2,664
呆壞賬撥備	-	-	-	178	-	-	178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北美 千港元	歐洲國家 千港元	其他 亞洲國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營業額	8,280	153,180	18,953	177,484	32,447	31,860	422,204
分部業績	<u>(3,416)</u>	<u>2,427</u>	<u>320</u>	<u>1,469</u>	<u>340</u>	<u>32</u>	1,172
其他收益							2,662
財務費用							<u>(11,100)</u>
除稅前虧損							(7,266)
稅項							<u>1,704</u>
年度虧損							<u>(5,562)</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北美 千港元	歐洲國家 千港元	其他 亞洲國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0,724	301,336	-	67,443	222	-	379,725
未分配資產							<u>35,783</u>
總資產							<u>415,508</u>
分部負債	1,013	114,860	-	13,591	-	-	129,464
未分配負債							<u>127,198</u>
總負債							<u>256,662</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	39,294	-	3,456	-	-	42,750
折舊及攤銷	164	22,495	-	2,579	-	-	25,238
呆壞賬撥備	-	175	-	-	-	-	175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u>-</u>	<u>3,819</u>	<u>-</u>	<u>252</u>	<u>-</u>	<u>-</u>	<u>4,071</u>

(b) 業務分部

本集團一直經營一個業務分部，乃製造及銷售揚聲器系統。

7.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7,252	6,628
須於五年後償還之按揭貸款	72	109
財務租約	37	43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4,447	4,320
	<u>11,808</u>	<u>11,100</u>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而得出：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244	23,445
無形資產攤銷	1,521	1,510
預付土地租賃開支攤銷	510	283
僱員福利開支	77,050	68,662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存貨變動	5,327	6,824
使用之原材料及消耗品	316,250	291,086
存貨撥備(包含於貨品銷售成本內)	2,664	-
核數師酬金	420	521
研發成本	11,713	12,142
呆壞賬撥備	178	17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2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	4,07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u>(6,478)</u>	<u>4,186</u>

9. 稅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其中包括由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課稅年度起將公司利得稅稅率由17.5%減低至16.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以第63號主席令公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實施條例。根據新稅法及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由27%減低至25%。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有關稅率為25%（二零零七年：27%）。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蘇州上聲電子有限公司（「上聲電子」）、蘇州上昇音響有限公司（「上昇音響」）、蘇州上聲科技有限公司（「上聲科技」）及蘇州和盛實業有限公司（「蘇州和盛」），均為於中國蘇州沿海開放經濟區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27%納稅，即24%國家企業所得稅及3%地方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適用之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上聲科技及蘇州和盛有權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獲全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且於接下來之連續三年可獲免50%企業所得稅。上昇音響、上聲科技及蘇州和盛自其成立以來一直報告稅務虧損。

由於應課稅溢利被承前稅務虧損悉數抵銷，上昇音響並無就本年度溢利繳交企業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表中之本年度稅項款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316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490	1,372
遞延稅項		
– 本期間	541	(3,392)
– 因稅率變動	518	–
	<u>1,549</u>	<u>(1,704)</u>

## 10. 每股虧損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u>(9,381)</u>	<u>(5,696)</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325,090</u>	<u>325,090</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u>(2.89)</u>	<u>(1.75)</u>

###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按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之購股權為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有關計算乃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釐定可按公平值(根據本公司股份之市場平均年度價格計算)購入之股份數目進行。按下列計算所得之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予以發行之股份數目進行比較。

此外，由於行使可換股債券可引致來自持續經營之每股虧損減少，故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方法並未有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獲兌換。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u>(9,381)</u>	<u>(5,696)</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325,090</u>	<u>325,090</u>
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u>-</u>	<u>495</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所用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u>325,090</u>	<u>325,585</u>
每股攤薄虧損(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二零零八年之股份平均市價，因此並未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11.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末期股息。

##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第三方	90,220	108,725
— 關連方	710	172
	<u>90,930</u>	<u>108,897</u>
減：呆賬撥備	(2,571)	(3,389)
	<u>88,359</u>	<u>105,508</u>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乃根據規管相關交易之合約所訂明條款以掛賬方式結賬。平均信貸期一般為90日。本集團盡力保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的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定期檢付未償還結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報告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9,460	64,217
31至60日	22,282	23,148
61至90日	15,456	10,089
91至180日	9,334	6,915
181至360日	1,827	1,139
	<u>88,359</u>	<u>105,508</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一項內部信貸評估政策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素質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限制。給予客戶之上限及分數均每年檢討兩次。大部份未逾期及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在本集團採用之外部信貸評級系統內取得最高信貸評級。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包括賬面值合共約為11,16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54,000港元)之已逾期應收款項，而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而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之平均賬齡為120日(二零零七年：94日)。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91-180日	9,334	6,915
181-360日	1,827	1,139
	<u>11,161</u>	<u>8,054</u>

呆壞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3,389	3,214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178	175
撇銷為不可收回	(996)	-
	<u>2,571</u>	<u>3,389</u>

呆壞賬撥備包括約2,57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389,000港元)個別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其處於嚴重財政困難。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而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獲銀行貸款而抵押之應收款項之賬面值約為13,59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0,948,000港元)。相關負債之賬面值約為4,33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269,000港元)。

###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1,624	51,944
31日至60日	19,427	23,538
61日至90日	16,289	17,642
91日至180日	24,781	7,324
181日至360日	1,667	504
360日以上	1,121	286
	<u>84,909</u>	<u>101,238</u>

## 14.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5,089,974	3,251

### 獨立核數師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意見之摘要

獨立核數師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報告包括經修訂之核數師意見：

「在無發表保留意見之情況下，吾等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指出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29,710,000港元。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產生 貴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約9,381,000港元。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而該等不明朗因素可能使得 貴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之能力存疑。」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增強其主要業務之表現，其中包括製造及銷售優質及性能卓越之揚聲器系統予全球領先之汽車及消費電子產品公司。

美國及歐洲市場之低迷使得業務環境繼續充滿競爭及挑戰。然而，本集團已開始在海外市場與新客戶(如奧迪)建立業務關係中受益。本集團亦繼續保持其在中國市場揚聲器製造商之領先地位，為客戶(如上海大眾及神龍汽車)提供產品。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汽車揚聲器系統之銷量增加3.1%至約268.8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約260.6百萬港元)，佔總營業額之69%(二零零七年：62%)。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自銷售家庭影院揚聲器系統錄得約123.5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161.6百萬港元)之銷售額。此項減少乃主要由於終止與若干客戶之非盈利業務所致。本年度銷售家庭影院揚聲器系統之毛利率有所改善，增加至14.8%(二零零七年：10.8%)。

全球受到金融危機之衝擊，而本集團亦無法幸免。本集團作好準備應對未來之挑戰。根據過往之經驗及確定之體制，本集團之管理團隊有信心於來年取得驕人成績。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保持穩定表現，並錄得約392.3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422.2百萬港元)之營業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率為16.1%左右，而去年為16.2%左右。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除稅前虧損約9.4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虧損約7.3百萬港元)。本集團開支總額之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零七年開始經營於中國及德國之附屬公司所致。財務費用由去年之約11.1百萬港元增加6.4%至今年之11.8百萬港元，乃由於回顧年度內為拓展產品性能而於中國獲得額外銀行貸款所致。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致力於保持較高標準之企業管治常規以增強本公司管理層之效率，並保障股東之權益。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能建立一個架構及穩固基礎，以達致、吸引及保留管理層之優質標準及質素，並可提高問責性及透明度，及符合本集團各業務相關人士之期望。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但須輪值告退。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包括樊熾輝先生、姚志華先生及李芳裕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包括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之財務申報事宜。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位執行董事楊祖穎先生及楊景堯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志華先生、樊熾輝先生及李芳裕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楊祖穎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址[www.sonavox.com.hk](http://www.sonavox.com.hk)上。